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乌审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370.3256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.7093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370.3256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.7093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4月26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	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626MA0N6BQA8Q	注册资本:	860万人民币	
登记机关	乌审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	
成立日期	2017年03月15日	行业	房屋建筑业	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	经营异常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企业黑名单信息	更多信息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				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乌审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的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370.3256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.7093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第五实验小学路边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370.3256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.7093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鄂尔多斯市昊源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3年4月26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626MA0N6BQA8Q	注册资本:	86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乌审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7年03月15日	行业	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